



## 發言一：

我有兩個意見。第一個是針對陳東升教授所提到，在歐洲國家，從社區角度來建立數千個、上萬個公民團體比較容易，不論英、德、丹麥、瑞典，這些社區後來形成鄉鎮市等更大的國家組織。但在另一個體系，也有像是工會、商會等許多其他形式的組織。然而，除了組成新的團體，是否存在藉由現有各種工會、商會，推動公共討論的可能性？

第二個意見是要澄清蘇委員在文章中提到「萬里保安宮」的例子。四年前，我在台北縣擔任副縣長時，萬里保安宮被納入「台北縣文化曆」的二十一個活動之一，屬於文化結合宗教的層面，也是社區總體營造的一部分，相關活動已經不是縣政府的工作，縣政府的角色只是提供補助，與當地的廟宇、鄉村以及各種文化團體一起參與活動。在這種情況下，等於是相對程度的去政治化了，之後因為選舉，才不小心變成踩到地雷。當時在場的

縣政府工作同仁，純粹是以「宗教、文化的公共領域」這種想法處理事情，不料最後卻被政治化，認為他們是代表縣政府拒絕其他政黨上台。實際上，那個舞台並不是縣政府搭的，四年活動下來也一直與政治無涉，如果根據一個選舉事件而質疑縣長的處理不當、違反憲法行政中立的普遍性原則，也許是不了解實情。我認為討論應該回到脈絡，尊重文化與宗教在當地已經形成的價值，而這個價值是擺脫政治色彩的，具有更高的神聖。

### 發言二：

我最近上網查詢資料，發現高雄市與台北市的NGO，實際在活動的很少，似乎已經形成泡沫化了。我想，這是因為解嚴以後，民間的社會力大幅膨脹，所以百花齊放，任何人都可以成立NGO，造成量大而質不精的情形。NGO最大的困難，就是經費不足，就我個人的了解，其原因在於利息收入下降、會員繳會費不積極、經濟不景氣導致捐款減少、政府補助僧多粥少，因此舉辦一個活動，就必須向好幾個單位募集經費，才能湊足。對此，我想請教瞿教授兩個問題：第一，我們現在普設大學，已經是一個大災難。同樣的道理，

NGO 是否能參考民間營利企業的邏輯，強者生存、弱者淘汰，重質而不重量？第二，如何阻絕藉 NGO 名義「掛羊頭賣狗肉」的謀利行為？

陳東升 回應：

林萬億教授提到目前民間團體遭遇的困難，的確是真正的困難；從批判的角度進行分析固然很好，不過我希望也能用比較樂觀、積極的角度思考。我舉兩個例子：第一，台灣的社區大學數量多，素質也參差不齊，但不可否認，有幾所社區大學在長期經營之下，仍然保持相當出色的品質；這顯示無論環境多麼困難，仍然有一群人非常實在、執著的堅守原則，不畏挫折阻擋，而能不斷推進。第二，九二一社區重建雖有失敗，但也有成功的例子；而它代表的意義正是「實踐是有可能的」。至於我一直提到丹麥的原因，是因為丹麥在十九世紀時，內憂外患，情況比現在的台灣還要糟糕；當他們從君主立憲進入民主憲政的階段，對外與瑞典作戰，對內也有各種紛爭，人民素質可能也不如理想，但是經過長期的努力，丹麥目前已有完全不同的發展，如何將危機化為轉機，確實值得學習。

關於團體之間的公共討論，實際的經驗顯示，一般民眾的公共討論比團體之間的公共討論來得容易；後者最大的困難，在於團體對彼此的不信任及對政府部門的不信任。這些不信任，不易形成相互聆聽、相互尊重，以及充分說服的討論情形，但是必須透過這樣的公共討論，我們才會進步。團體之間的公共討論比一般民眾的公共討論困難，雖然好像和我們的理解不一樣，不過以目前累積的經驗而言，相信仍有希望促成團體之間的公共討論。

#### 瞿海源 回應：

現在民間團體會變成泡沫化，甚至於有謀利現象，或是量多質不好的問題，我想這是一個自然演進的狀況。亦即，台灣社會的團體增加，其功能及力量沒有產生，已經是一個無可奈何的普遍情形。以整個體制而言，其實解嚴是一個關鍵，解嚴讓結社自由獲得肯定與確保，所以大家都出來組織，組織一多就變成稀釋，團體的質與密度也隨之下降。這也像民間的輿論，當初報紙只有三大張，一篇文章的刊出，份量就是擲地有聲，現在報紙幾

十張，一篇文章在茫茫字海中，看起來變成只是滄海一粟。面對這樣一個發展的過程，或許有些悲觀，不過不能說是完全的悲觀，畢竟其中也還有樂觀的成分存在。例如一些社區大學、非營利或非政府組織、一般民間團體等，仍然堅守崗位繼續運作，雖然他們也有無奈，但總是不放棄「知其不可而為之」的勇氣。我想，即使在悲觀中，還是要堅持下去，未來才會有一線希望。

#### 林孝信 回應：

我很同意瞿教授的分析，另有一些補充的看法。我認為民間團體之所以無力或感到無力，除了因為被稀釋，還有兩個因素造成相當大的影響。首先，解嚴後十多年來，台灣社會過度泛政治化，例如族群問題的炒作，顯然掩蓋了一些其他的社會問題，於是主張關懷其他社會問題的團體，自然不易受到社群的重視。另外一個原因則是市場競爭的控制，譬如有些團體辛苦推動某項工作，好不容易完成，卻在媒體考量市場效果下，完全不被報導，所以也無法取得讀者的重視，久而久之就會被漠視。所以我認為，民間團體之難為，

不僅由於解嚴後的量多稀釋，甚至還包括全球化的影響，因為市場力量不斷擴大，民間團體更難生存。

不過，我最後的結論，仍然要保持樂觀，環境雖然是如此，但堅持就有希望，這大概也是一份知識份子的良知。舉例來說，我在台灣藝術學院教授與紀錄片有關的課程，常常有種感慨，覺得院線完全被好萊塢影片佔據，而學生完成一部紀錄片，竟然沒有管道播放，甚為遺憾；因此最近我們正在計劃，希望能在社區大學建立放映的管道。類似這樣的例子，讓我覺得公共討論的領域，也是有可能存在的。

蘇盈貴 回應：

所謂公與義的社會，所謂宏觀、包容、分享的社會，其實都在形塑一種文化與感覺。包括民主、法治，也必須樹立於文化的基礎之上，否則不可能成就真正的民主法治社會。沒有文化的根，一切制度、理想都是空談。現在的台灣需要一段時間去形塑文化，讓大家了解公與義這種普遍性價值的重要，未來才能在此一共通的价值上，繼續往前走。

